



庞冬梅

律师

城市：
南宁

电话：
0771-5584 301

邮箱：
pangdongmei@baclaw.com

执业专长

普通民事纠纷、建筑工程、房地产及其他合同类民商事纠纷、侵权纠纷、劳动人事纠纷、破产重整及清算

个人简介

庞冬梅律师毕业于广西民族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学位。执业以来曾单独或参与办理了近百起诉讼、非诉讼法律事务和破产业务，熟悉民法典、劳动合同法、公司法、企业破产法等民商事法律法规，擅长处理普通民事纠纷、建筑工程、房地产及其他合同类民商事纠纷、侵权纠纷、劳动人事纠纷、破产重整及清算等方面的法律业务。现担任广西壮族自治区破产管理人协会第二届专业服务机构引导委员会委员、南宁市破产事务管理人协会第二届维权于奖惩委员会、咨询中心的委员。

代表业绩

- 代理某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某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该案件涉及到总承包合同项下实际施工人、材料供应商、单项工程项目分包人各工程款、材料款等结算事宜，甚至涉及到工程造价的鉴定，经过代理人层层抽丝剥茧、力证分析，数次与广西某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谈判，最终以和解撤诉结案，某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最快的速度收到应得的工程价款以及垫付给实际施工人和分包人的各类工程款、材料款；
- 代理广西某某电梯空调有限公司与广西某某管理中心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该案件中代理被告广西某某电梯空调有限公司系私有企业，而广西某某管理中心系国有单位，该宗买卖合同中涉及到应否交付电梯设备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同时该宗买卖合同被纪检部门审计监督。虽顶着巨大压力，但最终获得全面胜诉，一审法院直接判决驳回广西某某管理中心的全部诉讼请求，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决；
- 代理余某与广西某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逾期交房违约赔偿问题，鉴于交房时间处于疫情期间，且当前房地产企业经营困难，法院在研判时对合同约定违约金上限酌情调整后作出判决支持余某大部分诉讼请求；
- 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项目，完成了破产财产第一次分配工作，案件已结并对破产人主体完成注销；
-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材料供销公司强制清算及破产清算项目，担任管理人的负责人，该案件从强制清算到破产清算，难点在于职工安置和登记在职工名下的不动产如何低成本高效变现，经过团队的协同努力，逐一解决了职工安置和

不动产处置，并完成了破产财产分配工作，案件已结并对破产人主体开展了注销工作。